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更好的实现闲置自有资金的保值增值，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本次投资理财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进行投资理财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可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更好地实现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保值增值。

2、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3、授权与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状况，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投资对象

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风险可控的产品，包括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债券（国债、公司债、企业债、政府债券等）、货币型基金等以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公司不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偿证券及其衍生品，也不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相关要求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6、关联关系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可能面临的投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金融市场波动风险、收益回报率不可预期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因此投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投资品种。同时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理财的运作和管理，并负责定期编制理财资金收支情况报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根据具体投资理财事项的性质、金额大小采用不同的审计策

略和程序，重点对合规合法性进行审计，做到总体把握、及时跟踪和反馈。对于其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上报审计委员会；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自有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1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以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保值增值。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拟投资品种的投资期限将根据所投品种的属性来确定，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较为充裕，内控制度完善，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保值增值，

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3、监事会意见

2020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经认真审核，监事会同意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以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保值增值。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拟投资品种的投资期限将根据所投品种的属性来确定，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0 日